



人权理事会
第二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澳大利亚*、索马里*、土耳其*：决议草案

20/...

向索马里提供人权领域的援助

人权理事会，

遵循《联合国宪章》和《世界人权宣言》，并回顾大会 2006 年 3 月 15 日第 60/251 号决议，

承认和平与安全、发展与人权是联合国系统的支柱，

重申其对索马里的主权、领土完整、政治独立及统一的尊重，

回顾人权理事会 2007 年 6 月 18 日第 5/1 和第 5/2 号决议及 2012 年 3 月 23 日第 19/28 号决议，

承认非洲联盟和政府间发展管理局、尤其是非洲联盟索马里特派团做出承诺和努力，确认包括本区域各国在内的非洲联盟索马里特派团的派遣国为支持实现安全、和解与稳定而做出的努力，以及国际社会和区域利益攸关方为帮助索马里在全国境内重建稳定、和平与安全而做出的努力，

赞扬非洲联盟索马里特派团按照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要求，在行动中尽量减少平民伤亡，鼓励特派团在这方面继续加强努力，并鼓励非洲联盟支持特派团增加对其部队的人权和国际人道主义法方面的宣传和培训，

欢迎索马里人权状况独立专家的工作，

* 非人权理事会成员国。

注意到过渡联邦政府和索马里地方当局对普遍定期审议的建设性参与，

欢迎索马里过渡联邦政府、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联合国索马里政治事务处于 2012 年 5 月 11 日签署了谅解备忘录，

深感关切的是，尤其是在索马里最动荡的区域，冲突各方继续对儿童进行侵犯和虐待，包括非法使用和招募儿童兵，并对持续有儿童因武装冲突而死亡、受伤和流离失所感到关切，

注意到索马里政治进程正处于关键阶段，距 2012 年 8 月 20 日过渡期结束仅余两个月，并期待过渡期后选举产生政府，

警告意图破坏当前过渡进程结束者将受到处罚，

1. 表示继续严重关切索马里的人权和人道主义状况；
2. 强烈谴责对平民的严重和蓄意侵犯人权行为，尤其是青年党及其分支机构这类行为，要求其立即停止这类行为；
3. 吁请索马里履行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规定的义务；
4. 强调保护、尊重和履行人权是索马里未来政治领导人合法性的必要条件，并强调必须对索马里安全部队进行人权和国际人道主义法方面的培训；
5. 吁请过渡联邦政府和任何继任政府确保将人权履约机制纳入国家和地方各级的文书和制度，并认识到增进和保护人权的重要性；
6. 吁请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迅速落实谅解备忘录，并促请成员国支持高级专员办事处，支持索马里国家和地方当局为此做出的努力；
7. 促请所有各方让人道主义援助迅速而不受阻碍地到达人民手中，并促请成员国切实支助索马里国家和地方当局提供社会服务，包括立即由非洲联盟索马里特派团和有此意愿的成员国部署工程兵部队，按照不同地区的具体需要实施恢复和发展方案作为和平红利；
8. 鼓励过渡联邦政府和非洲联盟索马里特派团在国际社会的支持下，为其安全部队提供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方面的培训；
9. 促请所有各方立即采取措施，保护妇女和儿童并结束对他们的虐待和侵害，尤其呼吁立即停止非法招募和使用儿童兵；欢迎过渡联邦政府努力与联合国一起最后完成关于停止使用儿童兵的行动计划，并强调必须立即签署和执行这一计划；吁请过渡联邦政府、联合国有关实体和其他各方加强儿童保护工作，确保为儿童保护工作提供充足资源；还关切索马里境内对妇女的性暴力等虐待行为，并强调要追究所有此类虐待行为的责任；
10. 对记者索马里境内不断受到攻击深表关切，并促请所有各方不要对记者蓄意实施暴力和骚扰；

11. 赞扬土耳其等成员国提供了慷慨的教育援助，并邀请其他成员国效仿，包括为索马里记者提供高等教育方案，使其在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10/32 号决议为增进人权开展的宣传运动中发挥更显著的作用；

12. 决定将索马里人权状况独立专家的任务自 2012 年 9 月起延长一年，以最大限度地向索马里提供和输送人权领域的技术援助，支持过渡联邦政府及索马里地方当局在为 2012 年 8 月 20 日过渡期结束所做的准备工作(包括总统选举和议会发言人选举)以及此日期前必须完成的其他关键任务中，努力确保尊重人权、巩固人权制度，并向过渡联邦政府、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建议需要采取何种步骤确保环境有利于自由交换意见和看法及进行选举；并请独立专家向人权理事会第二十四届会议报告索马里境内的人权状况和技术合作的执行情况；

13. 促请特别程序系统和专题任务负责人与索马里人权状况独立专家进行全面接触和协调；

14. 请高级专员办事处向独立专家提供履行任务所需的一切人力、技术和财政援助；

15. 吁请所有各方确保通过有效的行动巩固 2012 年 2 月 23 日索马里问题伦敦会议取得的进展，加倍努力支持索马里人民为自己的国家寻求更美好的未来；

16. 欢迎 2012 年 5 月 31 日和 6 月 1 日第二次索马里问题伊斯坦布尔会议的结果文件，尤其是其中重申尊重人权必须成为和平进程的核心，呼吁索马里当局坚持履行其维护人权和法治的承诺，杜绝暴力文化和有罪不罚现象；

17. 又欢迎意大利政府为 2012 年 7 月 2 日和 3 日在罗马举行索马里问题国际联络小组会议做出努力；

18. 还欢迎安全理事会主席 2012 年 3 月 5 日和 2012 年 5 月 15 日发表的声明；

19. 决定继续审议此事。